



今日灵粮

查克 史密斯牧师

今日灵粮 - JUDGES-006
士师记 11:30-14:18
查克 史密斯牧师主讲

题目：耶弗他的女儿

亲爱的弟兄姐妹，平安，欢迎您一起查考圣经，愿主的话语滋润我们的心灵，这次我们继续分享士师记。

上回我们研读士师记第 11 章，让我先补充一下，然后进入第 12 章。

这时候，耶弗他向神起誓。他说：「耶和華啊，如果你把亞捫人交在我手中，那么我回家的时候，一定把第一个从家中出来的人当燔祭的祭品献给你。」

神把亞捫人交在耶弗他手中。他打胜仗回家，领着军队回去的时候，是谁第一个出门来迎接他呢？啊，是他的女儿，是他唯一的孩子。当他看到女儿从大门出来的时候，他悲痛的说：『哀哉！我的女儿啊，你使我甚是愁苦』。

他女儿说：「父亲啊，你向神许了愿，就照你许的愿行吧。」耶弗他将所许的愿告诉女儿。他女儿说：「你既然向神许了愿，就要照你许的愿去行。但是请准许我离家两个月，跟朋友到山上去，好哀哭我终生为处女。」

有人提出这个问题，就是耶弗他实际上该不该杀他女儿。其实，燔祭是向神分别为圣的一种祭礼。有些解经家认为，耶弗他只是把女儿献给神，让她保持贞洁之身。就是说，因着她父亲向神发的誓，要她过独生生活，所以不让她结婚。这也有可能。这并不是不可能，是有可能的。

从这段圣经的上下文来看，显然耶弗他做了这件可怕的事，真的把女儿献上给耶和華。但是我深信神不会要他这么做，神也不会容许他这么做。

根据律法的规定，以色列人的头生孩子已经是归给神的。神已规定了律例，让他们可以用一只动物来买赎头生的孩子归回自己。我确信，在这个情况中，神容许耶弗

他献上祭牲代替他的女儿。我们要记住，当时在以色列民的四周，把自己的孩子献上给外邦假神为祭物，是非常普遍的事。但这是神严严禁止的事。所以如果耶弗他献上女儿为祭牲，那是出于他自己的意愿，因为神并没有命令他这么做。

你还记得以法莲人吗？当基甸战胜回来，他们问他说：「你为什么不招我们同去呢？」在士师记 12 章又发生了同样的事。

好，我们看士师记 12 章。

士师记 12 章 1 节：『以法莲人聚集，到了北方，对耶弗他说：「你去与亚扪人争战，为什么没有招我们同去呢？我们必用火烧你和你的房屋。」』

他们曾经对基甸说过这样的话。基甸颇有外交手腕，为人温和，但耶弗他却不是这样。他的母亲是个妓女，是个很厉害的人。他在三教九流的人当中长大，你不把他跟基甸混为一谈。以法莲人就是这样做的，他们对耶弗他说的跟早年对基甸说的一样。

士师记 12 章 2 节：『耶弗他们对他说：「我和我的民……」』

你要注意，耶弗他是个非常自我中心的人。你注意，在下面几节经文中，他用了多个「我」和「我的」等等字眼，表明他是个自我中心的人。

士师记 12 章 2 和 3 节说：

- [2] 耶弗他们对他说：「我和我的民与亚扪人大大争战；我招你们来，你们竟没有来救我脱离他们的手。」
- [3] 我见你们不来救我，我就拚命前去攻击亚扪人，耶和华将他们交在我手中。你们今日为什么上我这里来攻打我呢？」

所以你留意到他用的这些人身代名词，就看出他是个非常自我中心的人。

第 4 和 5 节说：

- [4] 于是耶弗他招聚基列人，与以法莲人争战。基列人击杀以法莲人，是因他们说：「你们基列人在以法莲、玛拿西中间，不过是以法莲逃亡的人。」
- [5] 基列人把守约但河的渡口，不容以法莲人过去。

以法莲人来到基列地，越过约旦河来攻打他们，所以耶弗他和基列人，占领了约旦河的渡口。

以法莲人想偷偷逃回自己的家乡，基列人就阻止他们，要他们说：「说，士播列。」

又问：「你是以法莲人吗？」

以法莲人说：「啊，我们不是以法莲人。」

那你说：「士播列。」

以法莲人发不出士这个音，他们只会说「西播列」。这样就暴露出他们是以法莲人，结果就被杀掉。共有四万二千以法莲人被杀死。

士师记 12 章 7 节：『耶弗他作以色列的士师六年。基列人耶弗他死了，葬在基列的一座城里。』

其实，耶弗他掌权的时间并不长，只有六年。第十个士师名叫以比赞，来自伯利恒。他出名的原因，是因为他有三十个儿子、三十个女儿。他把女儿嫁给别的国家的王；又替儿子们从外国娶来三十个儿媳妇。所以，他输出女儿给外国，又从外国运进三十个儿媳妇。他治理以色列七年，死后葬在伯利恒。

以伦当第十一位士师。以伦出自西布伦支派，统治以色列十年之久，死后葬在西布伦境内的亚雅仑。

士师记 12 章 13 和 14 节：

[13] 以伦之后，有比拉顿人希列的儿子押顿作以色列的士师这是第十二任士师。

[14] 他有四十个儿子，三十个孙子，骑着七十匹驴驹。押顿作以色列的士师八年。

这些人没什么作为，圣经没提到关于他们的事。

士师记 13 章第 1 和 2 节：以色列人又犯罪了。

[1] 以色列人又行耶和华眼中看为恶的事，耶和华将他们交在非利士人手中四十年。

[2] 那时，有一个琐拉人，是属但族的，名叫玛挪亚。他的妻不怀孕，不生育。

有一天，玛挪亚的妻子正在田里。耶和华的使者向她显现，对她说，她将要怀孕生子，神将来会通过这个孩子，拯救以色列民脱离非利士人的手。

天使说：「你要把这个孩子献给神，不可利用剃刀剃他的头。」就是他立一个作拿细耳人的愿之后，不可以剃头髮，清酒浓酒、所有由葡萄酒做的东西都不可以喝，因为他一生下来就作拿细耳人，是奉献给神的。他一生都要奉献给神。

玛挪亚的妻子听到这消息非常兴奋，赶快跑回去一五一十告诉他丈夫自己在田里遇见的这个人，说她将要怀孕生子，并且不可以剃他的头发，也不可以让他喝清酒或浓酒。

她丈夫问：「他的样子是怎样的？他告诉你什么？」

他又说：「啊，神啊，如果显现的那个人是你，请你再显现一次，让我们得到更多的指示，等我们生下这孩子后，知道怎么做。」

于是，玛挪亚又跑到田里去。耶和华的使者果然又显现了。

她说：「请你在这儿等一会儿，我丈夫要见你。」

她跑回去叫他丈夫说：「上次向我显现的那个人又来了。」

玛挪亚就跑上去说：「我刚听到这件事，我不知道怎么办。我希望你能给我更多的指示。我妻子很兴奋，我想确实一下我得到的指示是不是正确。我们该怎样养育这小孩，请你再说一次。」

于是天使又讲了一遍，他说：「就像我告诉她的，不要给小孩喝酒，任何从酒作出来的东西都不可以喝，也不要剃他的头发。他是个拿细耳人，是奉献给神的。」

士师记 13 章 15 到 18 节：

[15] 玛挪亚对耶和华的使者说：「求你容我们款留你，好为你预备一只山羊羔。」

[16] 耶和华的使者对玛挪亚说：「你虽然款留我，我却不吃你的食物，你若预备燔祭就当献与耶和华。」原来玛挪亚不知道他是耶和华的使者。

[17] 玛挪亚对耶和华的使者说：「请将你的名告诉我，到你话应验的时候，我们好尊敬你。」

[18] 耶和华的使者对他说：「你何必问我的名，我名是奇妙的。」

英文圣经用秘密这个字，在希伯来文是奇妙的。『你何必问我的名，我名是奇妙的。』

士师记 13 章 19 和 20 节：

[19] 玛挪亚将一只山羊羔和素祭在磐石上献与耶和华，使者行奇妙的事；玛挪亚和他的妻观看，

[20] 见火焰从坛上往上升，耶和华的使者在坛上的火焰中也升上去了。玛挪亚和他的妻看见，就俯伏于地。

玛挪亚俯伏在地上说：「噢，我们要被消灭了，我们面对面看见耶和华的使者。」

他的妻子说：「嗨，你这是什么意思？如果神要消灭我们，祂为什么要告诉我们要生小孩的事，和这些指示，又给我们这些应许？」

他说：「对呀，你说得没错啊。」

士师记 13 章 24 和 25 节：

[24] 后来妇人生了一个儿子，给他起名叫参孙。孩子长大，耶和华赐福与他。

[25] 在玛哈尼但，就是琐拉和以实陶中间，耶和华的灵才感动他。接下去，士师记 14 章 1 节说：『参孙下到亭拿，……』

亭拿是一个非利士城。参孙在那里爱上了一个非利士女子。他回家去跟他父母说：「我要跟那个女子结婚，请你们来为我安排婚事。」

他们说：「啊，怎么回事，参孙这里有这么多的以色列女孩，你为什么要爱上一个非利士女孩呢？」他们不知道神要找机会来对付非利士人。参孙是个很有主见的年轻人。他说：「嗨，不要罗嗦，你们下去吧，替我安排婚事！」

他的父母就去为他作准备。参孙跟在他们后面。这时一只狮子向他吼叫。耶和华的灵大大临到他，他徒手捉住狮子，把牠撕成两半，就像撕一只小羊一样，然后把尸体掷到树丛中，拍了拍手上的泥土，也没有告诉任何人。他的父母到亭拿，去看他的女朋友。他们替他安排嫁妆等等，让他和那个女孩成亲。

举行婚礼的时候到了，他再次跟在父母后面到亭拿去，在途中经过他扔狮子的树丛，他就好奇的去看那尸体腐烂到什么程度。他走过去一看，见到蜜蜂在尸体里面作了一个蜂巢。那是个蜂巢，于是他掏那个蜂巢，来吃蜂蜜。然后他赶上他父母，也给他们吃了些蜂蜜。他又没有告诉他们事情的经过。回到亭拿，他们就举行婚礼。

当时，人们结婚总是大事铺张，而且婚礼之前要宴请宾客七天。真的很热闹地庆祝。到了婚礼前，最后的单身的日子，非利士人那边派了三十个人来作参孙的伴郎，陪他庆祝、狂欢，并且进行婚礼前的一切活动。

士师记 14 章 12 和 13 节：

[12] 参孙对他们说：「我给你们出一个谜语，你们在七日筵宴之内，若能猜出意思告诉我，我就给你们三十件里衣，三十套衣裳；

[13] 你们若不能猜出意思告诉我，你们就给我三十件里衣，三十套衣裳。」他们说：「请将谜语说给我们听。」

这些人问：「你的谜语是什么？」他就把谜语说出来。

14 节：『参孙对他们说：吃的从吃者出来；甜的从强者出来。他们三日不能猜出谜语的意思。』

『吃的从吃者出来；甜的从强者出来。』过了三天，他们都猜不出来。他们就来对他的未婚妻说：「你真是个叛徒。你想欺骗我们吗？要我们当他的伴郎？想要从我们手中骗取三十件衬衫和礼服吗？不行。」

他们说：「你最好问出这个谜底是什么？不然，我们要烧你和你父亲的家。」

因此，她就来对参孙说：「你真的不爱我。」

他说：「你怎么说我不爱你？」

「噢，你要是爱我，就该把谜底告诉我。」

「不行，你说什么？这个谜底，我连父母都没告诉。」

「你看，我就说你不爱我。」她就开始哭了，天天哭闹。这个准新娘老是带着眼泪在说：「你不爱我。」

最后，参孙没办法，无法忍受她的眼泪，就说：「哎，天天这样，真没意思。」

又说：「我杀了一只狮子，蜜蜂在牠的尸体中作了一个窝，所以就是『吃者从吃者出来，甜的从强者出来。』」

她就告诉了那些人。到婚礼举行的时候，参孙问：「那个谜底是什么？」

那些人说：『有什么比蜜还甜呢？有什么比狮子还强呢？』参孙对他们说：你们若非用我的母牛犊耕地，就猜不出我谜语的意思来。』

这是士师记 14 章 18 节。

这是挺有意思的是，我能想像，当时人们用一种俗语，来称自己的妻子作母牛。

『你们若非用我的母牛犊耕地，就猜不出我谜语的意思来。』

参孙很生气地来到亚实基伦——这是地中海沿岸的一个非利士城市，他捉了三十个非利士人，杀死他们，夺了他们的衬衫和礼服，还了他的债就回家了。他冷静下来之后，回去看他的妻子。接着，另一个问题就发生了。

好，因为时间关系，这回我们查考到这里，下次继续分享士师记第 14 章，我们仍旧分享参孙的事迹，请记得准时收听。